

# 关于对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创业板关注函〔2021〕第 38 号

##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1 年 1 月 25 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0 年度业绩预告》，预计 2020 年度亏损 8.25 亿元至 11.02 亿元，主要原因为经营业绩下滑，以及对商誉、固定资产、存货、长期股权投资等计提减值准备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：

1. 你公司因收购 Cutters Wireline Service, Inc.、安德森射孔服务有限公司、大庆市永晨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形成商誉 47,064 万元、34,723 万元、9,917 万元，仅于 2019 年对收购安德森射孔服务有限公司形成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898 万元。

(1) 请补充披露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内容及金额范围，并结合相关子公司最近三年生产经营及业绩情况，补充说明相关商誉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，以前年度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，是否存在通过大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。

(2) 请补充说明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假设、选取的主要参数及测算过程，相关假设及参数选取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2.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固定资产、存货、油气资产、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的详细内容及金额范围，并结合 2019 年、2020 年相

关业务开展情况、资产状态、相关主体经营及业绩情况等因素，补充说明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，以前年度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，本次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、测算过程及合理性，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。

3. 请结合 2020 年你公司境内外业务开展情况、境内外订单承接及在手订单执行情况等，说明疫情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，2020 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及你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，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4.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 5% 以上股东近 1 个月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，是否存在内幕交易情形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1 年 2 月 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陕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1年1月26日